行政执法主体名称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师公务员局

具体职责：

（一）负责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公务员法律、法规和方针政策，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。

（二）负责贯彻落实公务员奖励、惩戒、申诉等法律、法规和政策。

（三）负责贯彻落实公务员能力建设和公务员行为规范、职业道德建设法律、法规和政策。

（四）落实公务员工资福利政策和公务员工资增长规划措施，负责师市机关公务员工资统发的审核。

内设执法机构：无

执法机构职责：无

内设机构职责是：无

执法区域：无。